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內部稽核報告

1　稽核目的

為落實及評估國立新化高級中學（以下簡稱本校）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成效，以確保資訊安全政策、法令、技術及現行作業之有效性及可行性。

2　稽核範圍

本校資訊機房維運及核心業務系統。

3　稽核項目

3.1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之確認

3.2　核心業務及其重要性

3.3　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

3.4　設置資通安全推動組織

3.5　人力及經費之配置

3.6　資訊及資通系統之盤點及核心資通系統、相關資產之標示

3.7　資通安全風險評估

3.8　資通安全防護及控制措施

3.9　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及演練相關機制

3.10 資通安全情資之評估及因應機制

3.11 資通系統或服務委外辦理之管理

3.12 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3.13 公務機關所屬人員辦理業務涉及資通安全事項之考核機制

3.14 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實施情形之持續精進及績效管理機制適用性聲明書之確認

4　資訊安全稽核小組

組長：

組員：

5　稽核日期

XX 年 XX 月 XX 日

6 稽核期間

自 XX 年 XX 月 XX 日至 XX 年 XX 月 XX 日

7 稽核結果及其他建議事項

項次	稽核項目	稽核發現	建議事項
1			
2			
3			
其他建議事項			

8 缺失矯正與預防處理

受稽部門於接獲稽核報告後，應依據「矯正預防措施管理」之規定，最晚於十個工作天內將該單位之缺失分析原因及擬採行之矯正與預防措施填列於「矯正與預防處理單」內，且經主管核定後回覆資訊安全稽核小組。

9 附件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內部稽核表

資訊安全稽核小組		受稽單位		資訊安全官	
日期	/ /	日期	/ /	日期	/ /